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xte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2)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已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審閱，彼等認為編製該等財務業績的過程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登記股東，並可於其時在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vixtel.com](http://www.vixtel.com) 閱覽。

承董事會命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石志敏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志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管海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先生、胡建軍先生及汝婷婷女士。

# 目錄

目錄	1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14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石志敏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

(於2022年3月16日獲委任)

施德群先生(於2022年6月1日辭任)

岳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管海卿先生(於2022年6月1日辭任執行董事)

梁炬東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敏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胡建軍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汝婷婷女士(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張漢輝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林健文教授(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沈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 公司秘書

陳毅馳先生(FCPA、FCCA、CFA)

## 授權代表

石志敏先生

陳毅馳先生(FCPA、FCCA、CFA)

## 審核委員會

楊敏先生(主席)(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胡建軍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汝婷婷女士(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張漢輝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林健文教授(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沈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 薪酬委員會

胡建軍先生(主席)(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汝婷婷女士(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楊敏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石志敏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為  
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漢輝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林健文教授(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沈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施德群先生(於2022年4月7日  
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

汝婷婷女士(主席)(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楊敏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胡建軍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

石志敏先生(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為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漢輝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林健文教授(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沈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

施德群先生(於2022年4月7日  
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 獨立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中國內地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上地五街9號  
方正大廈2號樓4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香港中環環球大廈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北京中關村支行  
渣打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

## 網址

[www.vixtel.com](http://www.vixtel.com)

## 投資者關係聯絡

郵件地址：ir@vixtel.com  
電話：+8610 62982318

## 股份代號

178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5,695	42,274
期內(虧損)/溢利	(3,115)	3,01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溢利	(2,769)	2,928
每股(虧損)/溢利(人民幣分)	(0.53)	0.58
毛利率	52.2%	55.9%
淨(虧損)/溢利率	-6.8%	7.1%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688	64,061
總資產	331,558	220,302
負債總額	31,096	36,647
權益總額	300,462	183,655
流動比率	10.5	5.8
速動比率	10.2	5.7
債務權益比率(附註)	3.3%	5.4%

附註：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於2021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中國應用性能管理(「APM」)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主要為電信運營商和大型企業提供APM產品及服務解決方案。本集團主要從事業務包括：(1)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2)軟件開發服務；(3)技術服務；及(4)銷售嵌入式硬體及標準APM軟件。

2022年上半年集團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1%但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3.1百萬元。

收入增長基本符合管理層的預期。雖然由於在新興產業戰略下，投入更多資源擴大研發團隊和加強市場開發，暫時壓縮了利潤水平，但隨着投入產出關係生效的長期效應，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進一步鞏固。

2022年上半年，由於新型病毒變異株導致的疫情肆虐及相應的封控措施，中國經濟的龍頭長三角常規經濟發展受到了嚴重影響。上半年，本集團通過智能辦公、遠程交流，優化資源配置等方式保持正常經營，下半年則力爭業務增長一路提速。

往前看，隨着社會信息化和數字化水平的提升，以及中國政府進一步加大對經濟刺激的政策力度，使得電信運營商的投資更加集中和堅定，尤其是以5G新基建為代表的高科技領域的投資得到進一步加強。

本集團的客戶以國有及大型企業為主，因此本集團可從經濟刺激政策中受惠。在中國政府進一步加大信息化改造的政策力度和中國政府鼓勵國有企業做大做強的政策幫助下，本集團預計經營業績仍將保持穩定增長。

5G市場方面，經過近三年的持續投入，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在5G上累積投資近人民幣5,000億元。同樣值得一提的是，經過三年的市場培育5G行業專網市場已經進入高速發展階段。

5G技術方面，本集團在5G產品方面投入已經產生明顯的效果。本集團與各大電信運營商以及主要的輸出行業應用解決方案的單位都已簽署正式的商業合作協議。

當前市場的經營活動證明，本集團前期在5G方面的投入是正確和及時的。管理層相信該等投資將繼續為本公司和股東創造長期回報。

為了更好地準備將來的業務發展，在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採取了一項戰略舉措以更加夯實其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0日按每持有兩股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份（「股份」）獲發一股新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55港元完成供股（「供股」）。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9.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而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

供股的目的是為了籌集資金以(i)投資並升級大數據及人工智能（「人工智能」）分析技術從而通過提升產品功能以滿足更多行業的市場需求實現其現有APM業務的拓展；及(ii)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

於2022年6月30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並存入香港一家持牌銀行。本公司目標在本報告日期12個月內開始應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管理團隊正根據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載有供股詳情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積極尋求合適機會執行投資計劃。

## 展望

我們對於本集團2022年下半年業務增長趨勢保持樂觀，預期其業績將得到進一步改善。

在業務方面，在與電信運營商及行業大型企業已達成的技術合作關係及採購意向書的基礎上，我們將在下半年陸續收到採購訂單並確認相關收入。

技術拓展方面，本集團與國內頂尖高校應用技術研究院開展針對5G行業應用的產學研合作，本集團5G行業專網性能整體解決方案將向兩個方向發力：

- (1) 縱深發展：從5G行業專網營運及維護平台，向5G智能行業終端，再向5G模組和芯片，拓展產品的應用深度；及
- (2) 橫向拓展：建立更多的業務場景管理模式，開展針對「5G+千行百業」的應用性能保障，拓展產品的應用廣度。

通過立足自身核心能力，橫向和縱向形成產業合作生態鏈，本集團為確保業績增長打下堅實的支撐點。

本集團亦在試點海外5G行業專網建設，(1)於中國政府指導下與大型企業外派團隊合作，及(2)與海外具備技術支撐和銷售渠道的合作夥伴合作。此舉嘗試將本集團產品導入「一帶一路」海外新基建項目中去，為本集團解決方案開拓更為廣闊的市場。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5.7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8.1%，主要源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1)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2)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3)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及(4)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銷售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

以下分析載列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服務類別的分項數字：

####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此分部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透過訂製化APM產品，以更好的管理和監測客戶的應用程式及網絡。本集團提供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收益錄得增加，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8百萬元增加約7.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大客戶項目以涵蓋更多新互聯網應用程式的性能分析。

#### 軟件開發服務

此分部提供軟件開發服務，通常涉及為已整合至客戶的系統和網絡的APM產品開發訂製軟件作升級和擴充。提供軟件開發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5百萬元增加約6.4%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更多現有客戶通過軟件開發服務來升級和擴充他們已有的APM系統以覆蓋新增的網絡應用和用戶。

#### 技術服務

此分部提供APM產品操作支援、系統維護、網絡分析及優化等顧問服務，以及對應用程式及網絡性能特定主題進行研究。提供技術服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2百萬元減少約8.6%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分配更多資源推廣我們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的新產品及技術。



## 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銷售

我們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予不需要訂製服務的客戶。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銷售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增加約218.2%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對非營運商客戶的標準軟件銷售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6百萬元增加約0.8%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和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的業務量增加所致。截至2021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為約55.9%及約52.2%，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產品及服務部門人工成本與人員編制同步增加，此舉的目的是為了提升本集團在5G相關業務的競爭力。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1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2.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所收取的政府補貼增加以及於2022年上半年港幣匯率上升導致本集團所持港元產生的淨匯兌收益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約29.3%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2百萬元，主要由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

## 研究和開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究和開發（「研發」）開支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約19.3%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3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研發人員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與5G相關業務相關的員工人數增加，部分是由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約63.9%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與我們在北京的員工為應對2019新冠病毒的抗疫控制而採取的額外預防措施相關的各種成本增加、與我們的產品測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及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有關的各種專業服務費用增加，以及因企業進一步發展需要員工人數增加。

### 淨(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淨虧損約人民幣3.1百萬元，相對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約人民幣3.0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5.6百萬元增加至2022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84.4百萬元。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67.7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4.1百萬元)。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21年12月31日的5.8增加至2022年6月30日的10.5。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由2021年12月31日的5.4%下降至2022年6月30日的3.3%。

流動比率與債務權益比率均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供股於2022年6月完成，其所得款項淨額約13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於2022年6月30日存放於一家香港持牌銀行。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為主要結算貨幣。本集團的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是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結算。於2022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包括存入香港銀行款項147.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及8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6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沒有經歷任何貨幣兌換導致的營運受到影響或流動性困難，亦沒有對沖交易或遠期合同安排。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兌換風險並不顯著。而管理層會繼續密切監控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 股本結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1日及2022年6月17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及供股章程。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報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2年4月21日，本公司公佈其建議透過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本公司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55港元進行供股，發行254,000,000股供股股份（悉數繳足後與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以籌集（扣除開支前）約139.7百萬港元。供股的原因是為了籌集資金以投資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能力，以期(i)豐富其針對數字家庭及企業的產品及服務類型；及(ii)獲得不同行業的客戶群，減少對國有電信運營商的依賴，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盈利能力。

供股獲超額認購69,679,957股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總數254,000,000股供股股份約27.4%。供股於2022年6月20日完成，合共254,000,000股供股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33%），已發行予19名有效申請人，因此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508,000,000股增加到762,000,000股。供股股份的總面值為2,540,000港元。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55港元較2022年4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84港元折讓約34.5%。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9.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而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每股供股股份的淨認購價約為0.54港元。

本公司擬將約117.7百萬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投資及升級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分析技術，尤其是，開發大數據挖掘能力、大數據併發性能處理能力、大數據隱私計算能力及大數據智能路由能力。本集團可透過以下方式進行該投資及升級(a)在中國內地從事物聯網、人工智能及雲技術研發以及提供具有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能力的信息技術解決方案的公司的潛在併購機會；(b)大數據處理平台或系統的自有資本支出；(c)獲取全面的市場及行業數據庫；及／或(d)招聘其他具有數據分析能力的研發人員。餘下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20.4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公司及營運資金目的。於2022年6月30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仍未動用，並存入香港一間持牌銀行。本公司目標在本報告日期12個月內開始應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管理團隊正根據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積極尋求執行投資計劃的合適機會。

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及供股章程。

除供股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本結構概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股本結構主要由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及銀行借款所組成。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僅包括762,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為7,62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6,686,000元）。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00.5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3.7百萬元）。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百萬元）。本集團並無重大季節性借款需求。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的年利率固定在約3.7%。

### 資本支出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支出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於電腦設備。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及或然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無）。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30日之招股章程（「**2016招股章程**」）及供股章程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實質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作出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 資產抵押

於2022年6月30日，除為獲取短期銀行貸款而質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人民幣4.2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貸款有關的：人民幣5.5百萬元，應付票據有關的：人民幣0.6百萬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281名僱員。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31.4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6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底薪、花紅、現金補助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的薪酬。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以提供激勵及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公司亦於2020年1月1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i)認同並激勵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ii)給予彼等鼓勵，以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及(iii)招聘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效力。該計劃於2022年5月25日終止。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本公司認識到保持董事對於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職責和義務以及對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和環境要求的最新資訊的更新的重要性。為達到此目標，本集團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

本集團每季為僱員提供各種培訓課程，例如企業文化培訓及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增進僱員對本集團服務的多個重要領域的知識。本集團的內部培訓課程不斷變化，並根據我們發展的特定階段訂製。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2018年6月12日在聯交所GEM按每股股份1.08港元(於2018年6月6日的市價：每股股份1.26港元)配發及發行21,255,000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以股票代號8342發佈，日期分別為2018年6月6日及2018年6月12日的公告。本公司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22.4百萬港元。該等配售所得款項為一般企業用途提供資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經全部使用完畢該等配售所得款項。

於2022年6月20日，本公司完成供股，以通過發行額外254,000,000股供股股份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3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17.7百萬港元用於投資並升級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分析技術，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之餘款將用於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於2022年6月30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並存入香港一家持牌銀行。本公司目標在本報告日期12個月內開始應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管理團隊正根據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積極尋求合適機會執行投資計劃。

###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和公眾持股量

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4日、2022年1月28日、2022年2月17日及2022年3月10日的公告；及(ii)本公司與要約人(定義見下文)於2022年2月17日共同寄發的綜合要約文件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2年1月12日，(i)高酷投資有限公司、環沛投資有限公司、世機創投有限公司、Sino Impact Limited、Silver Coral Developments Limited和鉅智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賣方)(統稱「賣方」)；(ii)施德群先生、管海卿先生、岳勇先生、關山先生、馬春茹女士及梁炬東先生(作為擔保人)；(iii) 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鳳凰財富(開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買方)(「要約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要約人同意收購賣方持有的364,75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1.80%的股份，總現金代價為248,431,225港元(相等於每股0.6811港元)。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收購守則」)規則26.1，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按照綜合文件中的條款，已對所有已發行股份(不包括要約人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之股份)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

要約於2022年3月10日結束，要約人未修訂或延長要約。於2022年3月10日，要約人、杜力先生(要約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379,81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4.77%，公眾持有128,19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23%(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詳情請參閱綜合文件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2年1月14日、2022年1月28日、2022年2月17日及2022年3月10日的公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如下：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的激勵及獎勵。
2. 參加資格 本集團任何合資格僱員（全職或兼職）、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及顧問。
3.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48,674,500股股份（佔於2016年12月15日（「上市日期」），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4%）。
4. 認購價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惟無論如何不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
  - (i) 按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每股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5. 各參與者可獲授權上限 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本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6. 截止接納時間 合資格人士可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獲授購股權。
7.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期間於提呈要約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將由董事釐定並通知承授人。
8.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承授人亦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質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增設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或與任何購股權相關的任何權益。
9. 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 於2022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4年3個月（將於2026年11月20日屆滿）。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過期或取消購股權。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6月30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的證券。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1月1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如下：

1.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旨在(i)認同並激勵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ii)給予彼等鼓勵，以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及(iii)招聘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效力。
2. 參加資格

本集團之任何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3. 持續期

除非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規則(「計劃規則」)提前終止，否則該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4. 歸屬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

  - (i) 透過指示及促使受託人將指定數目之獎勵股份轉讓予經甄選參與者，從而將該等獎勵股份發放予經甄選參與者；或
  - (ii) 在董事會合理認為經甄選參與者收取獎勵股份並非實際可行(按獎勵函件所述之基準)，惟股份並無暫停買賣的情況下，指示及促使受託人於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規定之任何時限內出售相關數目之獎勵股份，並將出售所得款項支付予經甄選參與者。
5. 失效／沒收

倘經甄選參與者無法滿足向該經甄選參與者發出的獎勵函件所載之歸屬條件，其有關獎勵股份將會失效。
6. 可轉讓性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任何獎勵概不得出讓或轉讓，經甄選參與者亦不得以任何方式為任何其他人士之利益就任何獎勵進行出售、轉讓、質押、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創設任何權益，或訂立任何協議以作出上述事宜。

7. 計劃限額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甄選參與者但尚未歸屬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8. 終止 股份獎勵計劃應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採納日期滿十週年；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經甄選參與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享有的任何存續權利。

自股份獎勵計劃於2020年1月10日被採納起直至於2022年3月25日被終止，本公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5名經甄選參與者授出合共13,000,000股獎勵股份，彼等均非當時的董事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該等獎勵股份按照以下日期分兩批歸屬：(i)獎勵股份的50%於2021年9月1日歸屬；及(ii)餘下50%於2022年12月31日歸屬。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0日及2021年7月16日的公告。

由於要約人按要約人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7日的綜合文件所公佈對除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予以收購的股份外之所有已發行股份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故尚未發行的獎勵股份已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於相關經甄選參與者。

根據計劃規則，該計劃將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採納日期滿十週年；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經甄選參與者根據該計劃享有的任何存續權利。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整體政策以及維持股份獎勵計劃的成本及收益，並於2022年3月25日根據計劃規則批准終止股份獎勵計劃(「終止事項」)。

於終止事項後不得再授出獎勵。董事會認為，終止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終止事項將不會影響任何經甄選參與者享有的任何存續權利。

由於終止事項，本公司已與受託人終止服務協議，並已完成終止事項所涉及之所有事宜。於2022年6月30日，受託人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有關終止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5日之公告。

該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

於202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股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附註1)
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鳳凰財富(開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69,715,000	74.77%
Phoenix Wealth (Hong Ko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2及3)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69,715,000	74.77%
Phoenix Wealt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及4)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69,715,000	74.77%
杜力 (附註4)	於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69,715,000	74.77%

附註：

- 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762,000,000股股份。
- 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鳳凰財富(開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由Phoenix Wealth (Hong Ko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
- Phoenix Wealth (Hong Ko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由Phoenix Wealt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
- Phoenix Wealt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杜力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或已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

## 競爭權益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亦無於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前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

於2016年11月21日，高酷投資有限公司、環沛投資有限公司、鉅智投資有限公司、世機創投有限公司、岳先生、施先生、管先生及梁先生（「前控股股東」）訂立一份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前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地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其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任何由其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經營、參與、從事或以其他方式於任何地方的任何業務，或於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不時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地方擁有權益。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2016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於2019年11月15日，馬女士與施先生、岳先生、管先生及梁先生簽立日期為2016年8月11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經日期為2016年11月10日的補充契據修訂及補充）的補充契據（「補充契據」）。根據補充契據，馬女士同意並承諾與施先生、岳先生、管先生及梁先生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營、管理及與之有關的所有重大事宜方面一致行動。因此，自2019年11月15日起，施先生、岳先生、管先生、馬女士及梁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等之中其他人士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施先生仍為一致行動人士團體的領導者。

各前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由2022年1月1日直至2022年1月13日買賣協議完成為止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合規情況，並確認各前控股股東由2022年1月1日直至2022年1月13日買賣協議完成為止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 企業管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其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之間的職責分配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現時，石志敏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石志敏先生擁有豐富的上市公司管理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行政總裁及主席有利於確保與本公司領導的一致性，並使本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更加有效。董事會相信，目前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將不會受到損害，而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策。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採取適當行動。

###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本公司須予披露自本公司2021年年報刊發及日期為2022年4月7日、2022年6月1日及2022年6月6日之公告以來之董事資料之變更載列如下：

石志敏先生（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主席）分別於2022年7月25日及2022年7月21日出任(a)百澤智慧（深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董事；及(b)百澤尚慧（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董事，兩者皆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而予以披露。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確認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11月21日成立，書面職權範圍由董事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及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3.3條修訂並於2018年11月29日起生效。於2022年1月1日至4月7日期間，審核委員會包括張漢輝先生、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漢輝先生，彼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張漢輝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彼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林健文教授及沈奇先生於2022年4月7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兩人均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

楊敏先生、胡建軍先生及汝婷婷女士於2022年4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先生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且胡建軍先生及汝婷婷女士均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楊敏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但已由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報告期後的事件

概無於2022年6月30日後發生的重大事件會對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嚴重影響。

## 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和本集團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付出的努力和貢獻。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飛思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石志敏

香港，2022年8月29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志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管海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先生、胡建軍先生及汝婷婷女士。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5,695	42,274
銷售成本		(21,858)	(18,625)
毛利		23,837	23,6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639	2,7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6,249)	(4,832)
研發開支		(14,306)	(11,988)
行政開支		(10,269)	(6,267)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3	44
其他開支		(44)	(99)
融資成本		(188)	(172)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3,487)	3,073
所得稅開支	7	372	(55)
期內(虧損)/溢利		(3,115)	3,018
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虧損)/溢利總額		(3,115)	3,018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769)	2,9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46)	90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溢利(人民幣分)		(0.53)	0.58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6月30日

	附註	2022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9	830	552
使用權資產		947	1,864
其他無形資產		12,373	14,626
合約資產	12	3,036	3,036
長期存款		-	276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7,186</b>	20,35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9,578	3,384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30,106	25,593
合約資產	12	91,554	92,37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246	8,436
已抵押存款	13	4,200	6,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67,688	64,061
<b>流動資產總額</b>		<b>314,372</b>	199,94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2,183	2,1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485	20,173
計息銀行借款		10,000	10,000
租賃負債		1,207	1,718
應付稅項		66	396
<b>流動負債總額</b>		<b>29,941</b>	34,398
<b>流動資產淨額</b>		<b>284,431</b>	165,550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301,617</b>	185,904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155	2,0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19
租賃負債		-	72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155</b>	2,249
<b>淨資產</b>		<b>300,462</b>	183,655
<b>權益</b>			
已發行資本	15	6,686	4,514
庫存股份		-	(2,509)
儲備		292,325	179,85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299,011	181,85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51	1,797
<b>權益總額</b>		<b>300,462</b>	183,655

石志敏  
董事

管海卿  
董事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22年6月30日

	股份			法定			非控股		總計	
	已發行資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於2021年1月1日	4,514	-	-	76,581	30,621	12,758	55,153	179,627	1,048	180,675
期內溢利	-	-	-	-	-	-	2,928	2,928	90	3,01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928	2,928	90	3,018
從保留溢利轉撥	-	-	-	-	-	696	(696)	-	-	-
視作出售部份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	-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	(5,018)	-	-	-	-	-	(5,018)	-	(5,018)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514	(5,018)	-	76,581	30,621	13,454	57,385	177,537	1,138	178,675
於2022年1月1日	4,514	(2,509)	1,008	76,581	30,710	13,893	57,661	181,858	1,797	183,655
期內虧損	-	-	-	-	-	-	(2,769)	(2,769)	(346)	(3,11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2,769)	(2,769)	(346)	(3,11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	2,509	(666)	-	-	-	-	1,843	-	1,843
轉撥至股份溢價	-	-	(342)	342	-	-	-	-	-	-
因供股發行新普通股	2,172	-	-	117,279	-	-	-	119,451	-	119,451
發行股份開支	-	-	-	(1,372)	-	-	-	(1,372)	-	(1,372)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686	-	-	192,830	30,710	13,893	54,892	299,011	1,451	300,462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溢利		<b>(3,487)</b>	3,07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b>188</b>	172
利息收入		<b>(488)</b>	(690)
折舊	6	<b>1,012</b>	1,1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b>2,253</b>	1,717
外匯差額淨額		<b>(562)</b>	8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6	<b>1,843</b>	–
		<b>759</b>	5,490
存貨增加		<b>(6,194)</b>	(4,622)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b>820</b>	(2,25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b>(4,513)</b>	(2,99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2,498)</b>	(7,870)
貿易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b>72</b>	(1,561)
應付票據已抵押存款減少		<b>600</b>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b>(3,807)</b>	(4,294)
		<b>(14,761)</b>	(18,105)
營運所用現金		<b>(14,761)</b>	(18,105)
已收利息		<b>488</b>	690
已付所得稅		<b>(861)</b>	(158)
		<b>(15,134)</b>	(17,573)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及設備項目		<b>(373)</b>	(144)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b>–</b>	(1,981)
		<b>(373)</b>	(2,12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373)</b>	(2,125)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15	118,079	–
已付利息		(188)	(172)
短期銀行貸款已抵押存款減少		1300	15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5,018)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583)	(727)
租金按金增加		(36)	(23)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b>		<b>118,572</b>	<b>(4,440)</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b>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61	85,91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562	(82)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67,688</b>	<b>61,69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	171,888	67,192
短期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定期存款		(4,200)	(5,500)
<b>列示於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67,688</b>	<b>61,692</b>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3年修訂）於2015年11月10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12月15日於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已於2018年11月29日成功由GEM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APM解決方案。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概無重大變動。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所須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一併閱覽。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重新分類對所呈報的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除採納於2022年1月1日已生效的新訂準則及修訂外，本公司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採納新訂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和以前期間的財務數據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提供APM解決方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 地區資料

#### (a) 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4,652	41,986
其他	1,043	288
	<b>45,695</b>	<b>42,274</b>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位置。

#### (b)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重大非流動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內地。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益約人民幣34,555,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887,000元）乃來自向一家國有電訊營運商集團銷售，包括向一組實體（該等實體受上述集團共同控制）的銷售。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收益佔總收益的10%以上。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期內提供APM解決方案的價值。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25,451	23,788
軟件開發服務	11,172	10,502
技術服務	6,583	7,202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2,488	782
	<b>45,695</b>	<b>42,274</b>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88	690
政府補貼 — 開支相關(附註)	2,589	2,13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62	(82)
	<b>3,639</b>	<b>2,738</b>

附註：自中國內地政府獲得的政府補貼主要指此前支付增值稅的退稅。有關補貼概無未獲達成的條件或特別情況。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來自於持續經營的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488	272
所提供服務成本	9,570	9,99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6,409	18,275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238	93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843	—
	29,490	19,212
研發成本	14,306	11,988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2	1,1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253	1,717
銀行利息收入	(488)	(690)
外幣折算差異淨額	(562)	82

## 7. 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並無支付所得稅。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之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各規例，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繳交25%的企業所得稅。飛思達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於2010年在中國內地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有權享受稅收優惠待遇，故其後一直繳交15%的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重續，而本公司須每六年重新申請。本公司已經於2019年10月15日重新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531	151
遞延稅項	(903)	(96)
期內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372)	55

## 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的期內（虧損）／溢利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522,969,613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2,732,723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1年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b>(2,769)</b>	2,928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522,969,613</b>	508,000,000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	(5,267,277)
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b>522,969,613</b>	502,732,72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b>(0.53)</b>	0.58



## 9.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及設備所收購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373,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4,000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出售資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0. 存貨

	<b>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9,578</b>	3,384

##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b>23,830</b>	25,300
應收票據	<b>6,778</b>	789
	<b>30,608</b>	26,089
減值	<b>(502)</b>	(49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b>30,106</b>	25,593

貿易應收賬款指就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軟件開發服務、技術服務以及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應收客戶的尚未償還合約價值。

##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及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合約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接納表格起計30至60日。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竣工進度滿意。就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而言，除通常要求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外，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起計30至60日。就技術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到期，惟收到預付款項的合約除外。

本集團力求對未償付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綜上所述及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涉及中國若干家最大國有電訊營運商及其多家獨立運營的省級附屬公司，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之開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b>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b>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b>16,875</b>	14,334
90至180天	<b>7,619</b>	2,978
180天至一年	<b>4,964</b>	5,440
一年以上	<b>648</b>	2,841
	<b>30,106</b>	25,593

## 12. 合約資產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合約資產：		
整體APM系統解決方案	54,162	64,144
軟件開發服務	30,684	32,416
銷售嵌入式硬件及標準APM軟件	5,262	522
技術服務	6,033	—
合約資產總額	<b>96,141</b>	97,082
減值	<b>(1,551)</b>	(1,672)
	<b>94,590</b>	95,410
分析為：		
流動部分	<b>91,554</b>	92,374
非流動部分	<b>3,036</b>	3,036

### 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71,888</b>	70,161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定期存款	<b>(4,200)</b>	(5,500)
應付票據的已抵押定期存款	-	(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67,688</b>	64,061
計值：		
人民幣	<b>45,315</b>	68,379
港元	<b>125,982</b>	1,463
美元	<b>591</b>	31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人民幣並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於中國外匯管理控制條例、結算管理及銷售和支付外匯管理條例下，本集團須透過銀行在被批准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來進行外匯業務。

銀行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息賺取利息。

### 14. 貿易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的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b>982</b>	1,128
90至180天	<b>581</b>	497
180天至一年	<b>287</b>	177
一年以上	<b>333</b>	309
總額	<b>2,183</b>	2,111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通常於接納後180天內結清。

## 15. 已發行資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b>法定：</b>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6月30日	0.01	20,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2021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508,000,000	5,080	4,514
因供股發行新普通股(附註)	254,000,000	2,540	2,172
於2022年6月30日	762,000,000	7,620	6,686

附註：本公司按於2022年6月20日每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55港元完成供股。可供認購的254,000,000股供股股份已獲悉數認購，並根據供股向19名有效申請人發行。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9.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而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8.1百萬元)。

## 16.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1月10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設立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旨在(i)認同並激勵合資格人士作出的貢獻；(ii)給予彼等鼓勵，以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服務；及(iii)招聘合適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效力。

獎勵股份將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利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透過公開市場獲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甄選參與者但尚未歸屬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1%。

股份獎勵計劃應於：(i)採納日期之十週年當日；及(ii)董事會釐定的提早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經甄選參與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享有的任何存續權利。

### 16. 股份獎勵計劃 (續)

受託人被視為本公司的延續，而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列為權益的組成部分。自2021年4月12日起至2021年4月21日，根據本公司指示，受託人按每股0.4461港元至0.4906港元之價格以總代價約5,96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18,000元）於聯交所購買了本公司合共13,000,000股普通股，以供日後授出。

於2021年7月16日，本公司向15名經甄選參與者授出合共13,000,000股股份。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根據授出日期的收市價0.495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6,43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60,000元）。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日期分兩批歸屬：(i)獎勵股份的50%將於2021年9月1日歸屬；及(ii)餘下50%將於2022年12月31日歸屬。

本集團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3,517,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受託人持有本公司6,500,000股股份且尚未歸屬。

由於要約人按要約人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7日的綜合文件所公佈對除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予以收購的股份外之所有已發行股份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故尚未發行的獎勵股份已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於相關經甄選參與者。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整體政策以及維持股份獎勵計劃的成本及收益，並於2022年3月25日根據計劃規則批准終止股份獎勵計劃。

於終止事項後不得再授出獎勵。董事會認為，終止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認為，終止事項將不會影響任何經甄選參與者根據該計劃享有的任何存續權利。

由於終止事項，本公司已終止與受託人的服務協議，並已完成終止事項所涉及的全部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1,843,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受託人並未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



## 17. 關聯方交易

- (a) 截至2022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及其關聯方之間並無進行關聯方交易。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50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454	3,1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4	19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154	—
	4,772	3,346
	4,772	3,396

## 18.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0,106	25,59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4,758	3,211
已抵押存款	4,200	6,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688	64,061
長期存款	276	276
	<b>207,028</b>	99,24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2,183	2,1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40	2,70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000	10,000
租賃負債	1,207	1,790
	<b>13,930</b>	16,602

##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確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賬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該等金融工具大部份為短期性質。

## 20.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2022年6月30日之後概無發生將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之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之重大事項。

## 21. 批准刊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8月29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